

宁波爱去欧净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简称“《股票发行问答（三）》”）的有关规定，宁波爱去欧净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 年 10 月 26 日，爱去欧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宁波爱去欧净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发行数量不超过 1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8.00 元/股。

2017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发布了《股票发行认购公告》，黄海、孙平范、傅桂平、陆洲 4 名投资者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认购数量为 100 万股，认购价格为 8 元/股。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10 日，收到黄海、孙平范、傅桂平、陆洲 4 名特定对象以货币认购公司 100 万股股份的认购款 800.00 万元，缴存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坎墩支行，账号：39510001040018963，2017 年 11 月 20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7]000842 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 800.00 万元，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坎墩支行 39510001040018963 募集资金专户。2017 年 10 月 24 日，公司与首创证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坎墩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836967

证券简称：爱去欧

公告编号：2018-019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收到股转系统函〔2017〕6994 号《关于宁波爱去欧净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募集资金存放账户自 2017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6 日，公司在此期间未使用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在未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之“一、原则性规定/（四）募集资金使用：挂牌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规定。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仅发生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主要用途为偿还银行贷款、支付厂房租金、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股东大会批准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

本次募集资金收付相关的发生额汇总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2017 年末余额）	4,909,304.00
加：利息收入	2,113.9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补充流动资金	263,802.70
2、偿还贷款	2,000,000.00
2、支付厂房租赁	2,480,000.00
募集资金余额	167,615.2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同时，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证券代码：836967

证券简称：爱去欧

公告编号：2018-019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一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宁波爱去欧净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